



致：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小組委員會

### 彈性處理註冊資格規定，確保註冊過程公平公正

主席及各位尊敬的議員：

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下稱《條例》)的生效及實施，表面看來對九鐵公司職員影響不大，因為九廣鐵路公司屬《條例》定明的豁免機構。但實際上，他們非常擔心《條例》的實施，會對他們的職業造成影響。

由於有不少同事從事《條例》所列建造業工種的相關工作，例如，高架電纜、屋宇維修、路軌、冷氣、電工、列車維修等等，雖然現時在公司所屬場所工作可獲豁免，但他們仍然擔心日後有機會被指派往其他工地工作，他們是否觸犯法例？保險是否有效？另外，他們更加擔心，如果沒有完成註冊，一旦離開九廣鐵路公司，就意味著失去飯碗。

況且，兩鐵合併在即，他們擔心如果沒有及時取得相關註冊，會在兩鐵合併過程中受到不平等的待遇。

因此，部份同事自行向建造業工人註冊辦事處申請註冊，但絕大多數資深技術人員由於未持有相關的學徒結業證書，都只能申請臨時註冊，日後還須通過測試。這對他們是不公平的，因為即使是他們教導出來的學徒，都可註冊為熟練技工。

本會支持推行建造業工人註冊的理念，但本會希望當局在推行註冊的過程中顧及行內各工種的特殊背景，彈性處理註冊資格的規定，確保行內資深的技術工人獲得公平的對待及取得相應的註冊。這樣，整個註冊制度才能真正體現工人的技術水平，才能透過推行註冊制度達到提昇建造業工人整體質素的目標。

九廣鐵路職工會  
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